

股票代码：600410

股票简称：华胜天成

编号：临 2015-091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沃趣科技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旗下控股公司杭州沃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趣科技”），获得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TOP 产业基金”）2600 万元人民币增资。

TOP 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为北京中域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王维航先生，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长，以上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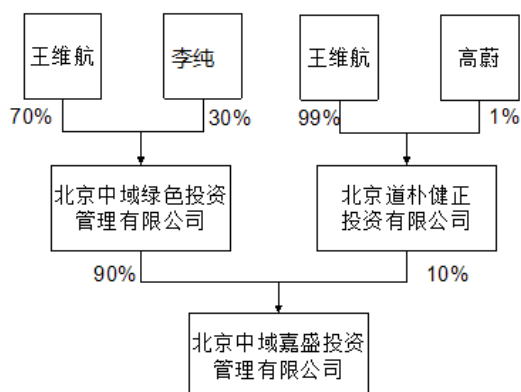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内容经 2015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规定上述内容在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北京中域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24 亿元人民币，已按照规定经过股东大会审批并进行了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关系介绍

北京中域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结构如下表所示：



王维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4,476,6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中域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性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法人代表：朱君

组织机构代码证：34436233-9

注册时间 2015 年 7 月 9 日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村南 1 号楼 6 层 D607 室

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TOP 产业基金”），系一家根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A 座 10 层北 1 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中域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沃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103000154412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97号5幢637室
法定代表人	陈杰
注册资本	人民币743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4月28日
营业期限	自2012年04月28日至2022年04月27日

截止到 2015 年 9 月 30 日，沃趣科技的总资产为 23,530,464.87 元，净资产为 21,552,124.51 元，净利润为 1,541,220.49 元。

四、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协议各方：

甲方：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乙方：沃趣科技现有股东，即北京华胜天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陈栋，李建辉，罗春，熊中哲，李春

丙方：杭州沃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 甲方以现金方式对沃趣科技增资人民币 2600 万元，其中 185.75 万元作为沃趣科技新增注册资本，占沃趣科技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20%，其余人民币 2414.25 万元进入科技沃趣的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沃趣科技注册资本增加至 928.75 万元。

3. 各方一致同意，增资完成后，甲方有权指派 1 名董事，参加沃趣科技的董事会。

4. 甲方的股权回售权

（1）如遇有以下情形，甲方在不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有权要求乙方回购其持有的沃趣科技的全部或部分股权。甲方有权在知晓下述任一情形发生后立即提出回购要求，乙方应予以配合执行：

a) 如沃趣科技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成功上市（挂牌）；

b) 公司以 2015 年 700 万元净利润为基础，2016 年、2017、2018 年度三年考核净利润年平均增长未能达到 30%；

（2）股权回购价格应为甲方按年投资回报率 15%计算的投资本金和收益之

和。

五、该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TOP 产业基金增资沃趣科技有助于公司高端计算产业上下游产业链产品的整合，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自主产品业务方面的综合实力。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沃趣科技的股份从 51%下降至 40.8%，公司对沃趣科技从控制降至重大影响，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持有沃趣科技的股权公允价值将被重估，从而增加公司 2015 年度投资收益。因具体收益金额尚需会计师审计，公司将在 2015 年度报告中对此影响进行详细披露。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向三位独立董事发送了《关于同意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沃趣科技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确认已于会前获得并审阅了《关于同意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沃趣科技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5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 2015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进行审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董事长王维航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三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的审核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3 日